



附：高等教育管理自学考试大纲

高等教育管理

组编 /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主编 / 柯佑祥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定教材

教育管理专业 (独立本科段)

华
社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定教材
教育管理专业

高等教育管理

(附:高等教育管理自学考试大纲)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组编
主编 柯佑祥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高等教育管理/柯佑祥主编.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0

ISBN 7-5617-2344-X

I. 高... II. 柯... III. 高等教育-教育管理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教材 IV. G6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66207 号

责任编辑 张捷
责任校对 黄清根

高等教育管理

主编 柯佑祥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政编码:200062)

北京飞达印刷厂印刷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13.25 字数: 380 千字

2000 年 8 月第 1 版 200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100 册

ISBN 7-5617-2344-X/G · 1098

定价: 17.00 元

本书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教材供应部门联系。

组编前言

当您开始阅读本书时,人类已经迈入了二十一世纪。

这是一个变幻难测的世纪,这是一个催人奋进的时代。科学技术飞速发展,知识更替日新月异。希望、困惑、机遇、挑战,随时随地都有可能出现在每一个社会成员的生活之中。抓住机遇,寻求发展,迎接挑战,适应变化的制胜法宝就是学习——依靠自己学习、终生学习。

作为我国高等教育组成部分的自学考试,其职责就是在高等教育这个水平上倡导自学、鼓励自学、帮助自学、推动自学,为每一个自学者铺就成才之路。组织编写供读者学习的教材就是履行这个职责的重要环节。毫无疑问,这种教材应当适合自学,应当有利于学习者掌握、了解新知识、新信息,有利于学习者增强创新意识、培养实践能力、形成自学能力,也有利于学习者学以致用、解决实际工作中所遇到的问题。具有如此特点的书,我们虽然沿用了“教材”这个概念,但它与那种仅供教师讲、学生听,教师不讲、学生不懂,以“教”为中心的教科书相比,已经在内容安排、形式体例、行文风格等方面都大不相同了。希望读者对此有所了解,以便从一开始就树立起依靠自己学习的坚定信念,不断探索适合自己的学习方法,充分利用已有的知识基础和实际工作经验,最大限度地发挥自己的潜能达到学习的目标。

欢迎读者提出意见和建议。

祝每一位读者自学成功。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2000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高等教育管理的性质与任务	1
第一节 高等教育管理的概念和本质	1
第二节 高等教育管理过程	17
第三节 高等教育管理方法	23
第四节 高等教育管理的任务与内容	28
第二章 高等教育管理目标	31
第一节 高等教育管理目标概述	31
第二节 高等教育计划	41
第三节 高等教育发展战略	49
第三章 高等教育管理原则	60
第一节 高等教育管理原则概述	60
第二节 高等教育管理方向性原则	64
第三节 高等教育管理整体性原则	67
第四节 高等教育管理民主性原则	70
第五节 高等教育管理高效性原则	73
第六节 高等教育管理动态性原则	75
第四章 高等教育体制	83
第一节 高等教育体制的内涵和结构	83
第二节 高等教育行政体制和分类	91
第三节 高等学校的管理体制	99
第四节 高等教育运行机制	107
第五章 高等教育结构管理和制度	114
第一节 高等教育结构概述	114

第二节	高等教育结构发展及优化·····	118
第三节	高等教育制度·····	129
第六章	高等教育财政的本质和功能·····	140
第一节	高等教育财政概述·····	140
第二节	高等教育财政体制·····	149
第三节	高等教育财政收入与支出的效益·····	160
第七章	高等教育立法·····	169
第一节	高等教育法的涵义及其作用·····	169
第二节	高等教育立法·····	173
第三节	高等教育法的实施与高等教育改革·····	182
第八章	高等教育评估·····	192
第一节	高等教育评估概述·····	192
第二节	高等教育评估体系及组织实施·····	202
第九章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管理·····	216
第一节	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管理的原则和方法·····	216
第二节	高等学校学生的思想管理·····	224
第十章	高等学校人事管理·····	234
第一节	高等学校人事管理概述·····	234
第二节	高等学校人事管理的主要内容·····	240
第三节	高等学校教师的管理·····	251
第十一章	高等学校的教学管理·····	262
第一节	高等学校教学管理概述·····	262
第二节	高等学校教学计划·····	265
第三节	高等学校教学质量的管理·····	272
第四节	高等学校教务管理·····	280
第十二章	高等学校科学研究的管理·····	286
第一节	高等学校科学研究的职能和管理原则·····	286
第二节	高等学校科学研究的管理体制·····	294
第三节	高等学校科学研究过程的管理·····	301
第十三章	高等学校的信息技术教育和物业管理·····	308
第一节	高等学校的信息管理·····	308

第二节	高等学校的物业管理·····	316
第三节	高等学校后勤社会化与对策·····	323
第十四章	高等学校体育管理·····	330
第一节	高等学校体育的任务和管理特点·····	330
第二节	高等学校体育管理体制和管理内容、方法·····	332
第十五章	高等学校学生管理·····	339
第一节	高等学校学生的学习管理·····	339
第二节	高等学校学生的生活管理·····	346
第十六章	高等教育管理者和领导行为·····	351
第一节	高等教育管理者的职能和素质·····	351
第二节	高等教育的领导行为·····	358
后 记 ·····		368
附录：《高等教育管理》自学考试大纲 ·····		369

第一章 高等教育管理的性质与任务

高等教育管理是教育管理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高等教育在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科技等方面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人们更加重视对高等教育活动的管理。高等教育管理成为提高高等教育效益与质量,促使高等教育适应社会发展的重要环节和手段。

第一节 高等教育管理的概念和本质

一、高等教育管理的概念与分类

(一) 高等教育的概念

高等教育管理与高等教育密不可分,高等教育是高等教育管理的对象。了解高等教育的内涵是高等教育管理有的放矢、提高效益的基础。高等教育是指建立在中等教育基础之上以培养高级专门人才为主要任务的社会实践活动,是一种专业性教育。其特点是规模大,层次多,内容复杂,与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科技等有着直接的密切的联系。从程度上看,高等教育属于中学后教育,包括高等专科、本科教育和研究生教育;从形式上看,高等教育又分为普通高等教育、成人高等教育、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成人高等教育由多种类型的成人高等学校实施。这些成人高等学校包括广播电视大学、职工大学、职工业余大学、农民大学、教育学院、管理干部学院、独立函授学院、普通高校附设的函授部及夜大学等。

随着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科技等的发展,高等教育规模更加扩大,人才培养质量、高等教育资源、专业设置、师生关系的协调、后勤工作的社会化等等,决定了高等教育在管理上与基础教育的管理有着显著的差别。这种差别主要体现在管理对象,管理的原则、方法手段,管理者素质方面。

(二) 高等教育管理的概念

什么是管理?管理是一种由专人承担的、组织有关人员共同高效

率地完成预定目标、合理配置资源的活动或行为。一方面,管理是一种社会现象,是人类得以生存发展的重要条件之一;另一方面,管理是一种社会职能,受各个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传统、民族心理、道德观念和价值标准之类因素的影响。管理是现代文明的重要支柱之一,是经济起飞的一只巨大的车轮,“向管理要质量”、“向管理要效率”的理念为世界上越来越多的人所接受。

一般来说,管理具有以下几个特点:第一,管理是实现预期目标的一种行为;第二,管理是对有限资源进行合理配置的活动和过程;第三,管理就是决策,决策是管理过程的核心。高等教育管理作为整个管理系统的组成部分,既具有管理的上述共同特点,又拥有自己内在的特征。

高等教育管理是指由专人或专门机构负责的,组织有关人员合理配置高等教育资源、高效地完成高等教育预定目标的活动或行为。具体而言,表现为高等教育管理者所持有的施之于高等教育被管理者的一种活动。它能够使前者的意志和设想变成后者产生从属性活动的直接动因,从而使高等教育管理者的活动与高等教育教学和科研人员的具体而有成效的活动结合成一种总体运动,以便顺利地有效实现高等教育管理者所预想的目标。

在理解这个定义时,需要明确以下几点:

第一,高等教育管理者、举办者和办学者的职责。高等教育行政管理主要是国务院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两级教育行政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第十三条、十四条规定,“国务院统一领导和管理全国高等教育事业。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统筹协调本行政区域内的高等教育事业,管理主要为地方培养人才和国务院授权管理的高等学校。”“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主管全国高等教育工作,管理由国务院确定的主要为全国培养人才的高等学校。国务院其他有关部门在国务院规定的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的高等教育工作。”

高等教育的办学者,是以高等学校法人为代表的学校领导、管理者集体。《高等教育法》第十八条规定,“高等教育由高等学校和其他高等教育机构实施。大学、独立设置的学院主要实施本科及本科以上教育。高等专科学校实施专科教育。经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批准,科

学研究机构可以承担研究生教育的任务。其他高等教育机构实施非学历高等教育。”

高等教育的举办者,是出资创办高等学校的主要组织、机构、团体或个人。在我国,由于举办者的不同,高等学校可分为公办高等学校、民办高等学校。公办高等学校主要由各级政府举办,民办高等学校则以社会力量办学为主,包括各民主党派、团体、私营企业、公民个人创办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法》第六条规定,“国家根据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制定高等教育发展规划,举办高等学校,并采取多种形式积极发展高等教育事业。”“国家鼓励企业事业组织、社会团体及其他社会组织和公民等社会力量依法举办高等学校,参与和支持高等教育事业的改革和发展。”

高等教育管理者主要包括高等教育行政管理者和高等教育办学 者,即高等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和高等学校。在我国,公办高等学校的举办者也是行政管理者,因而属于高等教育管理者的范畴。但是,从严格意义上讲,高等教育的举办者和行政管理者是有明显区别的,两者混为一谈不利于高等教育管理决策的科学化和民主化进程,易于出现外行管理内行之弊端,干扰高等教育管理活动的正常开展。目前,我国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改革的一大任务就是要将高等教育的举办者和行政管理者独立分开,明确两者的职责范围,借助法律、经济、行政等多种手段,充分发挥高等教育行政管理者的作用,提高高等教育行政管理者的效益,从而保证高等学校真正成为独立的办学实体。

第二,高等教育管理的范围涉及到高等教育系统内外。就外部而言,任何一级的高等教育管理都离不开计划部门、财政部门的参与,否则,高等教育管理者就无计划可施行、无财源可配置。就内部来说,高等教育管理是建立在高等教育系统基础之上,脱离高等教育系统的高等教育管理也就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从而失去存在的意义。所有这些都是由高等教育的客观规律和客观现实所决定的。

教育规律决定了高等教育管理必须协调好高等教育与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科技等方面的关系,既寻求高等教育外部的支持,又使高等教育主动适应社会的发展。与此同时,高等教育管理还必须不断优化高等教育内部结构、正确处理高等教育内部的各种关系、合理

配置高等教育资源、充分实现高等教育目标。因此,在一定程度上,高等教育管理也就是协调高等教育系统内外各种关系、解决矛盾的过程与活动。例如,高等教育的目标是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的合格的高级专门人才,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高等教育需求。但是国家财力不足,限制了高等教育的有效供给,无法及时满足高等教育的社会需求和个人需求。如何协调高等教育的供求关系,充分利用有限的高等教育资源、开拓高等教育新的资源,保证高等教育的供求平衡,如何正确处理高级专门人才培养的数量与质量的关系,高等教育的个人需求和社会需求的关系等等,都要求高等教育管理妥善、科学、认真地加以解决。

(三) 高等教育管理的分类

根据管理的职能,高等教育管理可以分为宏观高等教育管理和微观高等教育管理;根据管理所涉及的领域和覆盖的范围,可以分为高等教育行政管理和高等学校管理。这几种类型的管理相互联系,相互交叉,并非截然分开。

1. 宏观高等教育管理与微观高等教育管理

宏观高等教育管理指的是,专人或专门机构负责、组织的对事关高等教育发展方向,目标重大但不涉及高等教育内部具体的结构、运行机制之活动的管理。其管理者包括高等教育的举办者和高等教育行政管理者,在管理的内容和范围上包括对高等教育系统以外与高等教育发展有直接的密切联系的活动的管理和高等教育行政。宏观高等教育管理从一个侧面反映了高等教育系统的复杂性,体现着社会办“大高等教育”这样一个理念。

1985年,我国撤销教育部,成立国家教育委员会,其根本宗旨就是为了从宏观上调动各方面(包括政府各部门和社会各种力量)的积极因素,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就高等教育而言,国家教育委员会的成立意味着各部委有关高等教育的事务活动都要服从国家教育委员会的业务目标指导,国务院各部委要从经费、人员配置、计划等方面给予国家教委在发展高等教育时以大力支持。这种模式在我国计划经济条件下对高等教育的发展曾起过较大的积极作用。但是随着市场经济的确定和日趋成熟,直接的行政干预管理高等教育的方式显

得越来越不适应,高等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职能发生了变化,因而国家于 1998 年撤销国家教委,恢复设置教育部,教育部在高等教育管理方面主要行使对国家高等教育的宏观调控职能。

与宏观高等教育管理相对应,微观高等教育管理系指专人或专门机构对高等教育内部具体结构、运行机制及其有关的活动的管理,以保证高等教育职能的充分发挥。微观高等教育管理是以对高等学校的管理为主,同时协调好高等学校与社会的关系,调动社会力量促进高等教育的发展。高等学校的财务管理、教学管理、学生管理、高校后勤社会化、高校的社会捐赠机制、高校的校办产业开发等都属于微观高等教育管理的范畴。

2. 高等教育行政管理和高等学校管理

高等教育行政管理是宏观高等教育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宏观高等教育管理除了包括高等教育行政管理外,还包括高等教育系统以外但与高等教育密切相关的行政事务的管理。概括而言,高等教育行政管理,就是教育行政领导机关根据国家的教育法规、方针、政策,对于所属的一切高等教育活动进行组织、协调、考核等,以期用最经济、最有效的方法来实现国家的高等教育目的。高等教育行政管理,在内容上包括教育方针和目的、高等教育行政组织、高等教育制度、高等教育行政管理者、高等教育事业计划、高等教育财政、高等教育视导、高等教育的国际交流等内容。

高等学校管理属于微观高等教育管理的范畴,其含义是指高等学校内部系统的管理活动,其目的是为了实现高等学校教学、科研、为社会服务的三大职能,促进高等学校主动适应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科技等发展的需要。高等学校管理包括高等学校人、财、物、事、教学、科研等众多事务的管理,是影响高等教育管理效益的最直接因素。

(四) 高等教育管理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教育是 21 世纪我国国民经济建设的战略重点之一,是科教兴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建设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重要条件。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正确认识教育,特别是高等教育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地位 and 作用,科学地管理高等教育,提高管理水平,办好各类高等

学校,以适应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科技等方面的需要,不仅具有深刻的理论意义,而且具有重要的实践意义。

1. 高等教育在国家建设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

实践证明,没有受过高等教育、因而不掌握现代科学技术的人,就不能掌握现代化的生产手段,不能运用先进的科学技术,无法实现现代化的科学管理,当然也就谈不上建设现代化的强国了。日本在战后很短的时间内实现经济的腾飞,在很大程度上得益于其战后高等教育飞速发展所培养的大批高级专门人才。

高等教育是教育事业极为重要的组成部分。教育在建设现代化国家中所起的作用大小,很大程度上取决于高等教育的水平,办好高等教育是整个教育的核心问题。高等教育在国家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具体体现在经济功能、政治功能、文化功能、科学研究功能等社会的功能上。科学地管理高等教育是发挥高等教育之社会功能的关键所在。随着以知识为基础的知识经济时代的到来,高等教育从社会的边缘走入社会的中心,高等教育管理就显得尤为重要。

2. 高等教育内部、内部与外部之间普遍存在的矛盾关系使高等教育系统的协调成为必需

矛盾的协调和解决是高等教育系统存在和发展的前提。社会对高等教育系统的资源投入总是有限的。高等教育资源的有限性制约着高等教育系统内部的一切活动。对高等教育系统来说,个人与个人之间、个人与整体之间,以及系统与环境之间的矛盾构成了高等教育系统的矛盾运动系列。为了解决这三类矛盾,需要增加对高等教育系统的投资,加强其科学管理,通过管理活动,充分调动系统内外人员的积极性,妥善协调高等教育系统内外的各种关系,最大限度地发挥高等教育投资的效益,实现高等教育目标。高等教育系统的目标的实现过程,实质上是一个系统与环境的矛盾、系统内部矛盾之间关系不断得到协调和解决的过程。高等教育活动作为社会实践活动必然需要科学管理。

二、高等教育管理的产生和发展

高等教育管理是高等教育发展的客观要求。在不同的历史时期,高等教育发展拥有不同特点,高等教育的管理也随之表现出不同

特征。

很久以前,世界上就已经出现了一些专门机构实施一定意义上的高等专门教育,其中以古希腊的智者苏格拉底及其弟子柏拉图创办的学校为代表。苏格拉底于公元前390年在吕克昂(Lyceum)创办了一所学校,主要向年轻人教授修辞学、数学。几年后,柏拉图在阿卡德米(Academy)建立了一所专门教授哲学的学校。

我国早在夏、商、周时代就已经有了“小学”与“大学”之分。夏代设国学,国学称学,乡学称校。大学为东序,设在国中;小学为西序,设在西郊。商代右学为大学,左学为小学。周代国有学,天子之学叫“辟雍”,诸侯之学叫“泮宫”,这些都是为王太子和诸侯贵族弟子设立的。春秋战国时期,齐国的“稷下学宫”在当时具有较大的规模和影响。

这些古代的教育机构,就当时而言,虽然是高层次的,教学内容较为专门而高深,教学活动具体而有序,学习者也以类似班级授课的形式出现,但由于总体规模不大,功能单一,结构层次并不复杂,需要管理的事务的专业性较差,其教育活动的特色不明显,对管理的要求并不迫切。由于这些古代的教育机构与现代的高等教育并不存在密切的渊源关系,因此,现代意义上的高等教育管理在这一时期并没有产生。

(一) 中世纪的高等教育管理

现代高等教育一般都渊源于中世纪的欧洲大学。中世纪的欧洲大学已初具现代意义的高等教育组织的雏形和特征。中世纪欧洲大学产生和发展的过程也是中世纪高等教育管理产生、发展和发挥作用的过程。

中世纪的大学是随着工商业的发展和城市的兴起而产生的。当时市民阶层在经济地位的提高和巩固的同时,产生了参与政治、文化、教育活动的要求。由于这是一个漫长的过程,因而中世纪大学的形成也经历了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大约在12世纪初的某一时期,学生们开始从不同地方大量涌进城市。这些城市的学校,在像医学、法学或神学等特别科目的教学上已享有声望。其中一些城市比其他地方更幸运的是拥有优秀教师,或者由于地利之便而受到偏爱,成功地保持了吸引力。这样,城市便有了由教师群体和学生群体所组成的大

学,如著名的波隆那大学、巴黎大学、牛津大学等。

大学(Universitates)一词的原意是仿照手艺人行业的方式组成教师或学生的团体(协会),旨在互助和保护本行业的利益。这种群体组织活动的一个主要特点是:教师或学生的团体在互助和保护自身利益的前提下,作为一个社会组织同社会各方面保持联系。考虑到当时大学与城市当局之间存在不同程度的对立,保持与外界关系的协调显得更为重要。因此,每所大学都要尽力获得官方的认可,有时这种认可来自权力极大的罗马教会。

中世纪大学兴起的重要因素之一是大学灵活的入学标准。一些著名的学校正是藉此召集到来自各国的青年学生。大学的一些管理措施还未纳入正规,尚未形成一套完整的制度。拿教师资格的认定来说,在波隆那大学,只要能招到学生,任何学者都可进行教学。

这一时期的教师和学生已经开始按一些专门的学科(法学、神学、医学及文学科)领域聚集在一起,并形成了相应的组织。个别的学院(如法律、艺术)由院长主持,而若干学院的组合(大学)则由大学副校长或校长主持。院长、校长或副校长是由他们的教师同行主要根据资历来指定,基本上是一种荣誉头衔,被看作是具有特别名称的教师而不是“管理者”。在对教学作出决策时,他们只是作为学院(校)的教学人员参与。

在中世纪的大学,由于师生权利分配的差异,曾出现过两类权利组织形式的大学:教授大学和学生大学。教授大学是由教师组成的行会,一方面它为了保护自己的利益,进行长期的自主斗争,争取获得更多的特权和豁免权,使大学成为唯一被允许进行教学的权威机构,并伺机摆脱教会统治,另立标准,以世俗权威统治教学;另一方面教师拥有绝对的权威,对学生的学习、生活、思想等控制严格。在学者们的行会(协会)里,学生(或学徒)必须在公认教师指导下,经过5至7年的学习获得硕士学位的资格,学习期满方能被接纳到教师行列。13世纪以前,教师行会(协会)还只是一个组织松散的学术团体。但到了13世纪,这种行会已发展成为具有完善行政职责的社团,并成为日后称之为大学的基本形式。

学生大学表现为学生协会掌握学校大权,他们迫使教师完全听

从指挥,并按学生官员的命令安排教程、管理班级。未经准假,教师一天也不得缺席,否则会受到惩罚甚至被开除出校。从长远来看,正是这种有悖于大学学术目标的“学生协会”的力量导致了这类大学的衰落。

13 世纪下半叶,城市当局渐渐加入对大学的管理,由城市当局控制的董事会逐渐取代“学生协会”而成为真正的大学权力中心。城市当局为保持大学在社会的声望,向教师支付薪水,谋求与学生们和解,保护大学的众多权益。就总体而言,在行政、经济、学术、法律诸方面中世纪大学均享有很程度的自治权。

这一时期,大学管理的重要成就之一就是形成了一种新的学习管理制度,即最初的学位制。

教师行会的功能,除了保护自身利益外,还有权决定本职业的标准和保证学生的学习质量。教师行会制定并严格执行入会标准。当一个应试者考试成绩优秀,领取公约和表示他身份的学者帽及证书时,他就是硕士。当初,所有获得教师行会资格的人一律称硕士,在少数学校中,文科教师称硕士,法学、医学、神学教师称博士。后来,规定较高级的教师称博士,较低级的教师称硕士。这就开始了学位制。教师行会也招收学徒等,有志成为行会正式成员的青年人,这些人被称为新手或学士。直到 13 世纪,学士才成为社会认可的学位。

中世纪大学的教学内容主要体现在当时的课程安排上。13 世纪大学课程的基础是经过修改的“七艺”(即“文法学、修辞学、辩证法、算术、几何、天文、音乐)。到了 14 世纪中叶,课程有了很大发展,主要包括三部分:(1)学士学位课程:文法、逻辑学和哲学;(2)特许证课程:自然哲学;(3)硕士学位课程:伦理、哲学和自然哲学。随着课程的逐步系统化,有关考试的规定也完备起来。学生要获得学士、硕士、博士学位,必须学习指定课程,并接受口试,进行讲课或辩论。

中世纪大学在性质和组织管理等方面都已呈现多样化。英国牛津大学的组织结构比较松散,没有学位考试,它的司法官既是教会的官员,也是大学的官员,组织比较松散;而巴黎大学的司法官只是教会的代表;西班牙的大学主要受基督教的控制。在大学与学院的关系上,巴黎大学实行集权制,牢牢地控制着各个学院,学院成为大学内

部进行教学的机构。牛津大学一开始就比较重视学院的自治权力,较少受到外界干扰,而大学整体的管理机构却很松散,直到今天学院与大学之间仍保持各自的法人关系。这两种管理模式的结果极为不同:中世纪过去之后,巴黎大学的学院许多早期的重要性丧失了,而牛津大学的学院则一直保留了相当大的独立性和生命力。随着高等教育的不断发展,中世纪大学在群体形成基础上,各种管理活动逐步系统化,并体现出以下特征:(1)目标相对一致,以从事研究和学术交流为主,同时协调和保护各群体利益,激励个体行为。(2)为保证教学与学术活动有序和有效地展开,明确或制定一定的内部权力、权威、规则。通过这些,大学的教学活动可避免来自社会各方面力量,尤其是教会力量的控制。协调大学与社会的关系成为当时高等教育管理的一项重要内容。(3)优厚的待遇与较高的社会地位、高质量的教学和有关的资格认定制度,为大学在社会中生存和发展创造了条件,显示出大学作为特殊社会组织的特征、功能和价值。

(二) 欧美近代高等教育管理

欧洲资产阶级革命使社会的政治、经济、科学技术、文化艺术都发生了巨大变化,高等教育从此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在数量和质量上有了很大发展,在管理上呈现出新的特点。教会由于自身力量的削弱而减少了对大学内部事物的干涉,集中力量加强对大学意识形态方面的控制。高等学校管理内容日渐复杂,包括学校的财务、学籍管理、课程设置、教师聘任考核等众多方面。各学科的学术凝聚力大为增强,教授在高等学校管理中享有更广泛而直接的权力。这一时期大学的学术权力、大学的理念对高等教育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各国在高等教育发展和高等教育管理上表现出明显差别,反映了经济、文化、科技等外部因素对高等教育的巨大影响。

在近代高等教育管理中,影响最大的大学管理模式和办学模式有三种,它们是美洲殖民地大学的管理模式、德国柏林大学的办学模式、英国古典大学的传统模式。在美国,其大学的管理模式以哈佛大学、耶鲁大学、赠地学院为代表。哈佛大学的领导委员会包括校长和高级教学人员,同时还有一个校外监事会,后者有权到校巡视并有最后批准权。校长与教授们后来形成一个非正式集体,以管理学校事